

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
艺术品进/出口准予许可决定

11000019020240536

申请事项	艺术品进口经营活动
进/出口代理公司	乾皇艺树展览服务（天津）有限公司
联系人姓名/电话	郭宏瑞/15603650873
进/出口需求方	乾皇艺树展览服务（天津）有限公司
艺术品进/出口地	出口至__国家/地区
	进口来源国家/地区_中国台湾_
进/出口用途	自用
	展览地址_____
艺术品类别及数量	绘 画_4_件 摄 影_0_件 装置艺术_0_件 雕塑雕刻_0_件 书法篆刻_0_件 授权衍生品_0_件 工艺美术设计_0_件 其他艺术品_0_件
合计_4_件	
审批单位意见	依据《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》、《艺术品进出口管理暂行规定》，经审查，批准该公司进口/出口艺术品。（此批文共_2_页） (盖章) 2024年06月26日

艺术品进出口名录

序号	作品名称	作者	类别	尺寸 (cm)	材质	数量 (幅/件)	作品图片
1	12010	邱瑞祥	绘画作品	38 x 45 cm	纸本 油画	1	
2	撕裂	黄可维	绘画作品	65 x 50 cm	布面 丙烯	1	
3	夏日恋曲	王茜瑶	绘画作品	140 x 110 cm	布面 丙烯	1	
4	一个鼻孔的爱丽丝	周轶伦	绘画作品	57 x 44.5 cm	木板 油画	1	

注：编辑完《艺术品进出口名录》后，请全选图片，在Excel软件“格式”功能区中，点击“压缩图片”按钮，将图片压缩至Web或电子邮件格式。